

证券代码：838954

证券简称：天茂科技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新疆天茂新型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确认 2016 年度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本次是对公司 2016 年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进行补充确认。

1、销售商品、接受劳务及场地租赁、担保

关联交易类型	交易内容	交易方	发生额（元）
销售	销售商品	新疆天力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7,253,002.39
销售	销售商品	新疆天兴筑路机械工程公司	7,951.46
销售	销售商品	新疆鑫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306,419.71
销售	销售商品	新疆广益工程有限公司	457,715.67

销售	销售商品	新疆银海建设 有限责任公司	1,362,259.91
销售	销售商品	新疆五家渠中 远房地产开发 有限责任公司	3,076.92
劳务	接受劳务	新疆鑫达建设 工程有限公司	528,763.06
劳务	接受劳务	新疆天力建工 集团有限公司	3,282,315.69
租赁	房屋及场地租 赁	新疆鑫达建设 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
租赁	场地租赁	朱斌	57,440.00
关联担保	保证担保	新疆天力建工 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
	总计		32,358,944.81

2、关联方财务资助

关联交易类型	交易内容	交易方	发生额（元）
财务资助	货币借款	汪延军	1,000,000.00
财务资助	货币借款	徐霆	1,000,000.00
财务资助	货币借款	张旭	600,000.00
财务资助	货币借款	尹淑萍	1,000,000.00
财务资助	货币借款	赵龙	1,050,000.00

财务资助	货币借款	宋德荣	1,000,000.00
财务资助	货币借款	新疆天力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45,400,000.00
财务资助	货币借款	新疆鑫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0
	总计		53,050,000.00

以上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关系概述

- 1、新疆天力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 2、新疆天兴筑路机械工程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持有 51% 股权的子公司
- 3、新疆广益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为天顺源控股子公司，其中 3 名董事，监事会主席及 1 名监事为公司高管
- 4、新疆银海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为天顺源控股子公司，其中 2 名董事、监事会主席由公司高管担任
- 5、新疆五家渠中远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为控股股东持有 95.47% 股权的子公司
- 6、新疆鑫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我问问为天顺源全资子公司，其中 3 名董事，监事会主席及 1 名监事为公司高管
- 7、朱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
- 8、财务资助人汪延军、徐霆、张旭、赵龙、宋德荣为公司董事，财务资助人尹淑萍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三）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7 年 5 月 5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关于补

充确认 2016 年度关联交易公告的议案》，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因非关联董事不足 3 人，该议案直接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后生效。上述关联交易根据市场上同期同类产品的销售价格确定。

（四）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新疆天力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新疆五家渠振兴街 1507 号	有限责任公司 (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宋德荣
新疆天兴筑路机械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五家渠学苑路以东(772 号)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王玉品
新疆广益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五家渠市幸福路 399 号客运站东楼	有限责任公司 (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王玉品
新疆银海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五家渠东区 2007-009 号(22 号人民南路 998 号)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谢晓辉
新疆五家渠中远房	新疆五家渠振	有限责任公	徐霆

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兴路4区46号	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新疆鑫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新疆五家渠市 军垦北路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投资)	贾海庆
朱斌	新疆五家渠前 进东街滨河苑 小区	自然人	_____

(二) 关联关系

- 1、新疆天力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与公司的关联关系：控股股东
- 2、新疆天兴筑路机械工程有限公司与公司的关联关系：控股股东持有51%股权的子公司
- 3、新疆广益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天顺源控股子公司，其中3名董事，监事会主席及1名监事为公司高管
- 4、新疆银海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天顺源控股子公司，其中2名董事、监事会主席由公司高管担任
- 5、新疆五家渠中远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与公司的关联关系：控股股东持有95.47%股权的子公司
- 6、新疆鑫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天顺源全资子公司，其中3名董事，监事会主席及1名监事为公司高管

7、朱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

8、财务资助人汪延军、徐霆、张旭、赵龙、宋德荣为公司董事，财务资助人尹淑萍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销售商品及接受劳务、租赁

关联交易类型	交易内容	交易方	预计发生额 (元)
销售	销售商品	新疆天力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7,253,002.39
销售	销售商品	新疆天兴筑路机械工程公司	7,951.46
销售	销售商品	新疆鑫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306,419.71
销售	销售商品	新疆广益工程有限公司	457,715.67
销售	销售商品	新疆银海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362,259.91
销售	销售商品	新疆五家渠中远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3,076.92
劳务	接受劳务	新疆天力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3,282,315.69
租赁	房屋及场地租赁	新疆鑫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

租赁	场地租赁	朱斌	57,440.00
----	------	----	-----------

2、关联方财务资助

关联交易类型	交易内容	交易方	发生额（元）
财务资助	货币借款	汪延军	1,000,000.00
财务资助	货币借款	徐霆	1,000,000.00
财务资助	货币借款	张旭	600,000.00
财务资助	货币借款	尹淑萍	1,000,000.00
财务资助	货币借款	赵龙	1,050,000.00
财务资助	货币借款	宋德荣	1,000,000.00
财务资助	货币借款	新疆天力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45,400,000.00
财务资助	货币借款	新疆鑫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0
	总计		53,050,000.00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根据市场上同期同类产品的销售价格确定。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系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及生

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

(二)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行为遵循市场公允原则，关联交易并未影响公司经营成果的真实性。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新疆天茂新型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5月5日